**关于2019-2020学年第一学期公共选修课申报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了更新完善公共选修课课程库，请各教学单位依照《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公共选修课课程管理办法（试行）》上报2019-2020学年第一学期拟开设的公共选修课开课申请。

一、教师开课条件

1.公共选修课的任课教师必须具有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书，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或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具有与开设课程相关的专业背景，或具有相关职业技能证书；

2.新开课程或者初次讲授该课程的教师均应由课程归属教学单位组织开课前试讲，试讲合格后方能开课；

3.经网上选课后，选课人数不足15人的课程不开课。连续两个学期选修人数不足15人的课程将从课程库中取消；

4.未经申报或虽申报却未被批准的公共选修课，不得开课。

二、申请开课程序

1.新增公共选修课程一学期申报一次。由任课教师本人向课程所属教学单位提出申请，填写《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公共选修课开课审批表》（附件1），并附课程教学大纲（附件2）。

2.各教学单位按照《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公共选修课课程管理办法（试行）》严格审查，并组织专家小组对申报教师进行试讲听课，听课评课记录应成文一并附交给教科处备案。

3.各课程所属教学单位于本学期的第17周（6月28日前）统一将申报材料报送教处。需报送材料包括：审批表、教学大纲、听评课记录三份材料的电子版和纸质版，纸质版需系（部）审核，领导审核后签字盖章；签字盖章扫描电子版发送至教科处邮箱hnjkc103@163.com。

三、公共选修课开设审核

教科处审核各教学单位上报材料后，报教学工作委员会评审通过后，收入公共选修课课程库并备案。并在网上公示结果并通知相关教师。

四、**其他注意事项**

1.于2018-2019第一学期提交申请，但这学期未开设的课程，需重新提交申请。这学期已开设的课程列入公共选修课课程库，根据实际教学情况下达教学任务书。

2.公共选修课分为社会科学类、人文艺术类、体育技能、职业素养、自然科学等几大领域，请申请开课的老师从中选择。

3.公共选修课开出后，任课教师不得随意调课、停课或更改教学计划，确需调课或停课者，必须提前报教科处批准。

4.课程如对听课对象(年级、专业、性别等)、人数及上课教室(场地类型)等有要求的请在“备注”栏中说明。

2019.6.18

教科处

附件1：

**海南健康管理学院选公共选修课开课申请审批表**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名称** |  | **课程性质** |  | **课室要求** |  | **学时** |  |
| **申请教师** |  | **职称** |  | **考核方式** | |  | |
| **所在系(部、中心)** |  | **电子邮件** |  | | **联系电话** |  | |
| **教师简历** |  | | | | | | |
| **课程简介(200字左右)** |  | | | | | | |
| **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 (应对开课资格、课程性质及是否同意开设此课程等方面作出明确审核意见)  系（部、中心）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教科处审批意见** |  | | | | | | |

备注：课程性质指自然类、社科类、艺术类。

附件2：

《课程名称》**公共选修课程教学大纲**（三号宋体加黑）

（课程英文名称，Times New Roman 四号）

课程学时（黑体，四号）：

课程学分（黑体，四号）：

一、课程的性质与任务（四号黑体）

说明本课程是何类文化素质选修课程以及教学目的和任务。

二、课程的内容与基本要求（四号黑体）

文化素质教育课程应以拓宽大学生的知识基础和眼界，提高大学生的文化品位、审美情趣、人文素养和科学精神为主旨。课程内容原则应适合各专业背景的学生，分“了解”、“理解”二个层次对教学内容提出基本要求，体现出教学内容的范围和份量。

三、学时分配（四号黑体）

以表格的形式填写主要内容：章节、教学内容、课程时数分配；作业的题量等。

四、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说明（四号黑体）

五、考核方式和要求

六、教材与主要参考书目（四号黑体）

注：以上各项内容部分均用小四号宋体